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建质安〔2025〕561号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2025年10月本市建筑工地“四不两直” 安全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要求，全面推进建筑工地安全管理体系能力提升，严格落实参建各方安全生产责任，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发现和解决问题能力水平，10月中旬，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对本市建筑工地开展“四不两直”安全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次检查共涉及虹口区、浦东新区、普陀区、嘉定区、静安区和杨浦区的建筑工地。从检查情况看，绝大部分被查项目主要参建单位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均能到岗履职，能够按照安全

隐患排查要求定期开展项目安全检查工作，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受控。

二、存在问题

（一）危大工程管控方面

悬挑脚手架搭设高度近 24 米，属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但施工总包单位未辨识其超危大工程属性，方案中搭设高度仅 18 米，与现场实际严重不符，且施工总包单位和监理单位已验收通过；个别项目超 5 米深基坑底部开挖后，裸土暴露时间超过 10 天，未及时跟进后续施工工序，存在安全隐患。

（二）施工机械管理方面

塔式起重机在材料吊运过程中无信号司索工在现场指挥，且未设置警示标识。

（三）人员管理方面

劳务单位安全员未到岗履职；项目关键岗位人员未按规定开展人脸识别考勤；项目总包单位安全员未记录安全日志；项目建设单位未按要求配备专职项目安全主管。

（四）预防高坠安全管理方面

项目悬挑脚手架底部硬隔离、层间隔离被拆除后未及时恢复；项目脚手架内侧防护栏杆未连续贯通设置；项目二结构砌筑脚手架未设置人员上下通道。

（五）其他方面

项目未设置渣土专管员，管理制度（方案）、台账等资料不全，现场部分区域裸土未覆盖；保温材料堆放混乱，缺少防火覆盖保护措施；项目分配箱、开关箱存在一闸多线情况，未做到“一机一闸一漏一箱”。

三、检查处置

针对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向各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开具处置建议书，要求有关部门和单位落实整改责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对构成重大事故隐患的，各区建设管理部门应对责任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一案双罚”；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安全问题，应严格落实行政处罚。各区建设管理部门要督促辖区建设项目参建各方对照以上典型问题立即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闭环，筑牢工地安全防线。

附件：2025年10月“四不两直”安全检查问题突出建筑
工地清单

2025年11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5 年 10 月 “四不两直” 安全检查问题突出 建筑工地清单

序号	所在区	项目名称	参建单位
1	普陀	普陀区 W060602 单元 pt0278-18 地块华东师范大学新渡口学生宿舍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蒋志伟) 总包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朱华海) 监理单位: 上海总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陈维章) 劳务单位: 上海火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旻舸)
2	杨浦	杨浦区 N090601 单元 I5-01 地块商品住宅项目	建设单位: 上海锦协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瑞) 总包单位: 上海翌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葛帅) 监理单位: 上海浦东新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会佳)